股票代码:300580 股票简称:贝斯特 公告编号:2019-036

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被评定为国家级 绿色工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9月12日,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了《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公布第四批绿色制造名单的通知》(工信厅节函(2019)196号),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评定为国家级“绿色工厂”。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开展绿色制造名单评选,旨在贯彻落实《工业绿色发展规划(2016-2020年)》和《绿色制造工程实施指南(2016-2020年)》,促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持续打造绿色制造先进典型,加快推动绿色制造体系建设。本次公布的第四批绿色制造名单中,绿色工厂602家、绿色设计产品371种、绿色园区39家、绿色供应链管理示范企业50家。

公司本次被评定为“绿色工厂”是对公司绿色生产、绿色制造的充分肯定与鼓励。多年来,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坚持走绿色化、智能化道路,尤其将环境保护视为公司重要使命,运用先进的技术手段和管理理念针对传统工艺进行全方位革新升级,致力于建设成为业内一流的实践绿色内涵的生产基地。未来,公司还将不断推进绿色工厂管理体系建设、完善绿色工厂管理制度,继续落实绿色发展理念,为绿色制造、高质量发展贡献绵薄之力!

特此公告。

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九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162 证券简称:香江控股 公告编号:临2019-053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香江控股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9年9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香江控股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就其中“第三节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中“二、未来12个月的持股计划”的相关内容进行更正如下:

原“二、未来12个月的持股计划”的内容: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计划自 2019 年9月11日起十二个月内无减持计划,同时,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自 2019 年9月11日起十二个月内将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增持不超过总股本的2%,即不超过67,915,600股。(截至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公司总股本为3,395,781,424股)

截止本报告签署日,除上述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如有实施新的增持计划,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本公司承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现更正为: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自 2019 年9月11日起十二个月内无减持计划,同时,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自 2019 年9月11日起十二个月内将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增持不超过总股本的2%,即不超过67,915,600股。(截至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公司总股本为3,395,781,424股)

截止本报告签署日,除上述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无其他增持计划。

特此更正。

由此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敬请谅解。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748 股票简称:上实发展 公告编号:临2019-35
债券代码:122362 债券简称:14上实01
债券代码:136214 债券简称:14上实02
债券代码:155364 债券简称:19上实01

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9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关于对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2705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10日披露的《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2019年半年度报告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临2019-34号)。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对《问询函》所提及的事项进行逐项落实。鉴于《问询函》所涉及部分问题的回复尚需进一步核实及完善相关资料,为确保回复内容的准确性和完整性,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至2019年9月24日前回复《问询函》,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公开披露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1186 证券简称:中国铁建 公告编号:临2019—067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PPP项目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本公司中标以下项目:

1. 本公司下属中国铁建昆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组成联合体中标贵州省乌当(羊昌)至长顺高速公路PPP项目。项目采用“股权合作+EPC+使用者付费”的合作模式,项目估算总投资约为218亿元,项目建设期3年,收费期30年。

项目资本金为项目总投资的25%,约为54.5亿元,其中,政府出资约19.075亿元,占比35%;社会资本出资约35.425亿元,占比65%,除项目资本金以外的其余资金由项目公司通过银行贷款筹措。

该项目的投标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批准。

2. 本公司下属中国铁建昆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作为联合体参与方中标贵州省桐梓至新蒲高速公路PPP项目。项目采用“股权合作+BOT”的合作模式,项目估算总投资为123.9亿元,项目建设期为3年,收费期为30年。

项目资本金为总投资的25%,约为30.975亿元。其中,政府方出资约9.29亿元,占比30%;社会资本方出资约21.68亿元,占比70%。项目公司注册资金暂定2亿元,各股东方按约定股比出资。社会资本方中本公司所属单位出资比例为30%。项目资本金以外的其余资金由项目公司通过银行贷款筹措。

该项目的投标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17日

股票代码:002733 股票简称:雄韬股份 公告编号:2019-105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30 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57),实际控制人张华农先生通过个人直接持有公司29,611,237股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股份7,002,2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

2019年9月16日,公司收到张华农先生出具的《张华农关于减持计划完成的通知》。截至2019年9月16日,张华农先生通过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2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0%。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张华农	集中竞价	2019年5月28日	22.84	854,700	0.24
		2019年5月30日	22.06	910,400	0.26
		2019年6月20日	21.29	1,734,900	0.50
		2019年9月11日	24.28	400,000	0.11
		2019年9月12日	24.11	1,365,000	0.39
合计	-	-	22.63	5,265,000	1.50

张华农先生本次减持的股份,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持有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部分),减持均价为22.63元/股。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张华农	合计持有股份	29,611,237	8.46%	24,346,237	6.9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402,809	2.11%	2,137,809	0.61%
	有限售条件股份	22,208,428	6.34%	22,208,428	6.34%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亦不存在违反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况。

2、张华农先生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本次减持数量在前期已披露的减持计划范围内。

3、截至本公告日,张华农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 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张华农先生出具的《张华农关于减持计划完成的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000757 证券简称:浩物股份 公告编号:2019-56号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9年9月10日召开二〇一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内容详见《二〇一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55号)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本公司已于2019年9月16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内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000020642014XY
2、名称: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3、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4、住所:四川省内江市市中区汉渝大道1558号
5、法定代表人:颜广彤
6、注册资本:陆亿零伍佰壹拾陆万陆仟柒佰柒拾叁元整
7、成立日期:1997年6月23日
8、经营期限:1997年6月23日至长期
9、经营范围:销售: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工程机械、电子设备、金属材料、汽车装饰材料、农用机械、机电产品;二手车收购、销售;汽车、机械设备租赁;汽车保养技术咨询服务;制造、销售:柴油机、柴油机发电机组、柴油机配件、农用三轮车、农用四轮车、汽车配件、摩托车、筑路机械及以柴油机为动力的农用机械、柴油机零配件的加工、生产、批发、零售及代购代销;制造、销售:集成电路、晶元、电脑及附属设备、电脑软件技术开发及晶元研发、检测;出口本企业自产的计算机显示器、计算机网络产品、计算机外部设备、机械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制造和销售塑料制品;建筑工程施工及建筑装饰施工;批发与零售建筑材料、五金(不含消防器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批发煤炭及其制品、铁矿石、铁矿粉;经营各类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法律、法规规定许可经营的各类商品和技术,凭许可证经营)。(以上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755 证券简称:山西路桥 公告编号:临2019-041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诉讼受理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起诉状,(2019)晋 01 民初字第822号、(2019)晋 01 民初字第823号、(2019)晋 01 民初字第824号应诉通知书和举证通知书等诉讼材料。

二、有关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1、当事人

原告:戴汉球、闫杰、吴出忠。

被告: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诉讼请求

(1)请求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戴汉球、闫杰、吴出忠3人各项损失共计人民币415,424.6元;

(2)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3、事实与理由

原告认为被告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受到投资损失,原告购买股票的时间在被告虚假陈述实施日以后,至揭露日之前。依据《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简要说明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公告之日,本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由于上述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和判决,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尚不确定。公司将根据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民事起诉状。

2、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2019)晋 01 民初字第822号、(2019)晋 01 民初字第823号、(2019)晋 01 民初字第824号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

特此公告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000755 证券简称:山西路桥 公告编号:临2019-042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诉讼受理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19)晋01民初530号、667号、668号、672号、674号、718号《民事判决书》。

二、有关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公司自2018年9月22日至今多次发布了关于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的《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和《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详情请见:公司自2018年9月22日至今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97、2018-102、2018-114、2018-120、2019-02、2019-09、2019-019、2019-021、2019-023、2019-028、2019-029、2019-030、2019-030、2019-038号、2019-039号、2019-041号)。

三、判决情况

1、关于(2019)晋01民初530号《民事判决书》

原告诉讼请求:被告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赔偿其投资损失25,584.2元;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

判决结果主要内容:被告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赔偿原告王彦男投资损失人民币24,583.6元。

2、关于(2019)晋01民初668号《民事判决书》

原告诉讼请求:被告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赔偿其投资损失5,246.27元;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

判决结果主要内容:被告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赔偿原告马克臣投资损失人民币5,246.27元。

3、关于(2019)晋01民初667号《民事判决书》

原告诉讼请求:被告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赔偿其投资损失3,997.38元;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

判决结果主要内容:被告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赔偿原告王亚楠投资损失人民币3,997.38元。

4、关于(2019)晋01民初674号《民事判决书》

原告诉讼请求:被告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赔偿其投资损失13,089.13元;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

判决结果主要内容:被告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赔偿原告张昭投资损失人民币13,089.13元。

5、关于(2019)晋01民初674号《民事判决书》

原告诉讼请求:被告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赔偿其投资损失8,600.57元;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

判决结果主要内容:被告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赔偿原告唐桂祥投资损失人民币8,600.57元。

6、关于(2019)晋01民初718号《民事判决书》

原告诉讼请求:被告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赔偿其投资损失206,435.7元、交通费及利息。

判决结果主要内容:被告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赔偿原告李扬投资损失人民币113,065.57元;驳回原告李扬的其他诉讼请求。

四、简要说明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公告之日,本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五、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共收到部分股民诉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109起,法院下达一审判决书55份(涉及公司赔偿金额共计2,729,268.94元)。

针对一审判决,公司将向法院提起上诉。因此,上述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尚不确定。

六、备查文件

(2019)晋01民初530号《民事判决书》;
(2019)晋01民初667号《民事判决书》;
(2019)晋01民初668号《民事判决书》;
(2019)晋01民初672号《民事判决书》;
(2019)晋01民初674号《民事判决书》;
(2019)晋01民初718号《民事判决书》。

特此公告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000943 证券简称:南天信息 公告编号:2019-053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混合所有制改革进展情况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控股股东混合所有制改革基本情况

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拟在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天信息”或“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工投集团”)层面引入战略投资者,开展工投集团混合所有制改革相关工作,南天信息可能因工投集团混合所有制改革引入战略投资者而导致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3月9日、2018年4月10日、2018年5月10日、2018年6月12日、2018年7月10日、2018年8月10日、2018年9月11日、2018年10月10日、2018年11月10日、2018年12月11日、2019年1月10日、2019年2月1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重大事项进展暨股票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关于大股东混合所有制改革进展情况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8-023、2018-028、2018-038、2018-043、2018-050、2018-057、2018-058、2018-069、2018-078、2019-002、2019-011)。

二、控股股东混合所有制改革工作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工投集团出具的《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混合所有制改革事项进展情况的通知》,主要内容如下:“由于客观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次混合所有制改革工作已阶段性终止。”

三、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43 证券简称:南天信息 公告编号:2019-054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9月16日(星期一)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9月16日上午9:30至 11:30、下午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9月15日15:00至2019年9月1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昆明市环城东路455号本公司四楼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宏灿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3名,代表股份数116,661,7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3900%。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名,代表股份数115,896,6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151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1名,代表股份数765,1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387%。

2、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1名,代表股份数765,1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387%。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0名,代表股份数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1名,代表股份数765,1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387%。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关于修改(南天信息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16,625,10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9686%;反对36,66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31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728,4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2088%;反对36,6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79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刘革、杨杰群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南天信息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南天信息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六日

股票代码:000726 200726 股票简称:鲁泰A 鲁泰B 公告编号:2019-059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9月16日(星期一)下午14:00时。

(2)网络投票时间:交易系统投票时间:2019年9月1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9月15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9月16日下午15:00。

2.现场会议地点: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般阳山庄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刘子斌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的出席情况

1、总体情况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52人、代表股份35,620.1849万股,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85,812.1541万股的41.509%。其中,B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2人、代表股份18,646.6441万股,占本公司B股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945%。.

2、出席现场会议的情况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3人、代表股份32,926.4250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85,812.1541万股的38.370%。其中,B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9人、代表股份18,643.6941万股,占本公司B股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935%。

3、网络投票的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9人,代表股份2,693.7599万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139%。其中,B股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的3人,代表股份数2.95万股,占本公司B股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

4、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表决结果如下:

1.00《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	同意	同意比例	反对	反对比例	弃权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356,201,849	329,875,443	92.609%	26,326,406	7.391%	0	0.000%
其中:与会B股股东	186,466,441	181,077,424	97.110%	5,389,017	2.890%	0	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	同意	同意比例	反对	反对比例	弃权	弃权比例
与会中小投资者	96,636,731	70,310,325	72.757%	26,326,406	27.243%	0	0.000%
其中:与会B股中小投资者	67,984,141	62,595,124	92.073%	5,389,017	7.927%	0	0.000%

表决结果: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2.00《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逐项审议以下议案:

2.0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总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	同意	同意比例	反对	反对比例	弃权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356,201,849	329,875,443	92.609%	26,316,306	7.388%	10,100	0.003%
其中:与会B股股东	186,466,441	181,077,424	97.110%	5,389,017	2.890%	0	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	同意	同意比例	反对	反对比例	弃权	弃权比例
与会中小投资者	96,636,731	70,310,325	72.757%	26,316,306	27.232%	10,100	0.010%
其中:与会B股中小投资者	67,984,141	62,595,124	92.073%	5,389,017	7.927%	0	0.000%

表决结果: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2.02发行规模

总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	同意	同意比例	反对	反对比例	弃权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356,201,849	329,646,143	92.545%	26,555,706	7.455%	0	0.000%
其中:与会B股股东	186,466,441	181,077,424	97.110%	5,389,017	2.890%	0	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	同意	同意比例	反对	反对比例	弃权	弃权比例
与会中小投资者	96,636,731	70,081,025	72.520%	26,555,706	27.480%	0	0.000%
其中:与会B股中小投资者	67,984,141	62,595,124	92.073%	5,389,017	7.927%	0	0.000%

表决结果: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2.0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总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	同意	同意比例	反对	反对比例	弃权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356,201,849	329,636,943	92.542%	26,564,906	7.458%	0	0.000%
其中:与会B股股东	186,466,441	181,077,424	97.110%	5,389,017	2.890%	0	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	同意	同意比例	反对	反对比例	弃权	弃权比例
与会中小投资者	96,636,731	70,071,825	72.511%	26,564,906	27.489%	0	0.000%
其中:与会B股中小投资者	67,984,141	62,595,124	92.073%	5,389,017	7.927%	0	0.000%

表决结果: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2.04债券期限

总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	同意	同意比例	反对	反对比例	弃权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356,201,849	329,875,443	92.609%	26,326,406	7.391%	0	0.000%
其中:与会B股股东	186,466,441	181,077,424	97.110%	5,389,017	2.890%	0	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	同意	同意比例	反对	反对比例	弃权	弃权比例
与会中小投资者	96,636,731	70,310,325	72.757%	26,326,406	27.243%	0	0.000%
其中:与会B股中小投资者	67,984,141	62,595,124	92.073%	5,389,017	7.927%	0	0.000%

表决结果: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2.05债券利率

总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	同意	同意比例	反对	反对比例	弃权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356,201,849	329,875,443	92.609%	26,326,406	7.391%	0	0.000%
其中:与会B股股东	186,466,441	181,077,424	97.110%	5,389,017	2.890%	0	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	同意	同意比例	反对	反对比例	弃权	弃权比例
与会中小投资者	96,636,731	70,310,325	72.757%	26,326,406	27.243%	0	0.000%
其中:与会B股中小投资者	67,984,141	62,595,124	92.073%	5,389,017	7.927%	0	0.000%

表决结果: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2.06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总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	同意	同意比例	反对	反对比例	弃权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356,201,849	329,646,143	92.545%	26,555,706	7.455%	0	0.000%
其中:与会B股股东	186,466,441	181,077,424	97.110%	5,389,017	2.890%	0	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	同意	同意比例	反对	反对比例	弃权	弃权比例
与会中小投资者	96,636,731	70,081,025	72.520%	26,555,706	27.480%	0	0.000%
其中:与会B股中小投资者	67,984,141	62,595,124	92.073%	5,389,017	7.927%	0	0.000%

表决结果: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2.07转股期限

总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	同意	同意比例	反对	反对比例	弃权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356,201,849	329,646,143	92.545%	26,555,706	7.455%	0	0.000%
其中:与会B股股东	186,466,441	181,077,424	97.110%	5,389,017	2.890%	0	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	同意	同意比例	反对	反对比例	弃权	弃权比例
与会中小投资者	96,636,731	70,081,025	72.520%	26,555,706	27.480%	0	0.000%
其中:与会B股中小投资者	67,984,141	62,595,124	92.073%	5,389,017	7.927%	0	0.000%

表决结果: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2.0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总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	同意	同意比例	反对	反对比例	弃权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356,201,849	329,644,543	92.544%	26,557,306	7.456%	0	0.000%
其中:与会B股股东	186,466,441	181,075,824	97.109%	5,390,617	2.891%	0	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	同意	同意比例	反对	反对比例	弃权	弃权比例
与会中小投资者	96,636,731	70,079,425	72.518%	26,557,306	27.482%	0	0.000%
其中:与会B股中小投资者	67,984,141	62,593,524	92.071%	5,390,617	7.929%	0	0.000%

表决结果: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2.09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总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	同意	同意比例	反对	反对比例	弃权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356,201,849	329,646,143	92.545%	26,555,706	7.455%	0	0.000%
其中:与会B股股东	186,466,441	181,077,424	97.110%	5,389,017	2.890%	0	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	同意	同意比例	反对	反对比例	弃权	弃权比例
与会中小投资者	96,636,731	70,081,025	72.520%	26,555,706	27.480%	0	0.000%
其中:与会B股中小投资者	67,984,141	62,595,124	92.073%	5,389,017	7.927%	0	0.000%

表决结果: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2.10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

总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	同意	同意比例	反对	反对比例	弃权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356,201,849	329,646,143	92.545%	26,555,706	7.455%	0	0.000%
其中:与会B股股东	186,466,441	181,077,424	97.110%	5,389,017	2.890%	0	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	同意	同意比例	反对	反对比例	弃权	弃权比例
与会中小投资者	96,636,731	70,081,025	72.520%	26,555,706	27.480%	0	0.000%
其中:与会B股中小投资者	67,984,141	62,595,124	92.073%	5,389,017	7.927%	0	0.000%

表决结果: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2.11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总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	同意	同意比例	反对	反对比例	弃权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356,201,849	329,646,143	92.545%	26,555,706	7.455%	0	0.000%
其中:与会B股股东	186,466,441	181,077,424	97.110%	5,389,017	2.890%	0	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

| | 代表股份 | 同意 | 同意比例 | 反对 | 反对